

# 關愛的故事



## 阿欣與阿健

我叫阿欣，係大陸人，有高中學歷，樣子都唔錯。透過親戚介紹，我識咗 35 歲喺香港做廚師嘅阿健，佢從來無拍過拖，月入過萬，我哋拍咗幾個月拖之後就結婚。佢定期返大陸探我，同俾家用我，生活都唔錯。無幾耐，我生咗個女。個女 4 歲，就同我一齊移居香港，住喺天水圍嘅公屋。

我本來以為自己過住幸福快樂嘅生活，但由於阿健嘅工作時間好長，假期又少，佢開始擔心我會被其他婦女「教壞」背叛丈夫，佢又驚我叻過佢，嫌佢學歷低，於是，不斷碌咭買嘢俾個女、添置家居用品，又帶我哋周圍消費娛樂。亦因為咁，佢開始欠咭數，我哋成日為咗家庭嘅開支大吵大鬧。

阿健覺得成日同我嗌交都拗我唔過，覺得好羞辱，因此積怨愈來愈大，甚至出手打我。我唯有報警同向社工求助，去醫院驗傷，社工轉介我同個女去庇護中心暫住。阿健同社工講話後悔，會改過，以後唔會郁手，希望我哋可以重新開始。我見佢有悔意，就同個女返屋企。點知，無幾耐佢又故態復萌，社工於是再轉介我兩母女入住庇護中心。阿健竟然恐嚇社工同打我手提，要我立刻帶個女返去，如果唔係就自殺。

姑娘認為安全最緊要，唔好因為阿健恐嚇就立刻返去。點知阿健真係服用過量安眠藥，最後由社工報警送院。佢之後接受精神科治療，情緒問題亦令佢暫時唔能夠繼續工作。原來佢自小缺乏家人嘅關心，佢以為給予物質就等同表達愛護，而且亦唔識得學習同人相處同控制自己嘅情緒。

為咗唔想再面對暴力對待，我最後忍痛帶埋個女離婚搬走，靠社工轉介申請綜援同公屋。幾個月之後，我分配到一個新嘅公屋單位，我打算出番嚟做嘢，喺社工嘅輔導之下，我學識放低以前嘅憂傷，積極改善同個女嘅生活，唔再靠綜援生活。

(668 字)